

# 2024年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

## 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复试工作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据2024年招生计划，我院“材料与化工”专业普通计划硕士研究生拟接收调剂9人，调剂复试工作采用现场复试。

为做好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北京教育考试院、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相关文件精神要求，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结合我院今年研究生招生工作的实际情况，现将2024年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安排如下。

### 一、 复试工作组织管理

本学院组成院级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为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院长、书记、成员为学院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具体职责如下：

1. 组织制订、实施本学院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做好应急预案；
2. 组织保密命制复试试题；
3. 指导成立分学科（专业）复试小组，指导学科（专业）复试小组制定并实施考生面试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
4. 健全复试小组集体决策和监督机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招生廉洁自律建设，抓好人员管理，保证复试录取工作每个环节责任到人；
5. 遴选、培训复试工作人员，组织召开复试培训会，所有参与招生复试的工作人员须签订保密责任书；
6. 协调本学院、本学科（专业）复试工作中的争议，必要时对考生进行再次复试。

### 二、 复试资格条件

我院进行差额复试，复试差额比例一般不低于120%。满足复试条件的资格如下：

### (一) 调剂志愿复试分数线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外国语	政治	数学	专业课	总分
085600	材料与化工	37	37	56	56	273

### (二) 调剂专业和要求

我院在中国研招网“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网址如下<https://yz.chsi.com.cn/yztj/>）公布生源缺额信息及调剂要求后，我院复试工作小组从“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中择优挑选符合条件、特别优秀的考生参加复试。符合调剂条件（以“复试调剂服务系统”公布的信息为准）、接到复试通知者方可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

学院依据《北京化工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方案》的要求进行调剂，调剂基本要求为：

1. 符合学校招生简章规定、学院拟接收调剂考生的一志愿报考专业：
  - (1) 材料科学与工程（0805）；
  - (2) 化学工程与技术（0817）
  - (3) 生物工程（0836）；
  - (4) 材料与化工（0856）；
  - (5) 生物与医药（0860）；
  - (6) 环境科学与工程（0830）；
  - (7) 轻工技术与工程（0822）；
  - (8) 生物医学工程（0831）；
2. 初试成绩达到学院拟接受调剂专业的复试分数线；
3. 拟接受调剂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初试科目与拟接受调剂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
4. 我院为中法合作办学学院，学费4万人民币/年/生，要求调剂生具有法语B1水平或者相近法语水平成绩证明。**考生务必在申请调剂时，将法语水平成绩证明同步发送至邮箱：[gongchengshizs@mail.buct.edu.cn](mailto:gongchengshizs@mail.buct.edu.cn)，否则将不予复试。**
5. 所有调剂考生（既包括接收外单位调剂考生，也包括接收本单位内部调剂考生）必须通过“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进行调剂，否则无效。

6. 未尽事宜由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 三、 复试程序

#### (一) 确认复试信息

我校拟采用对比考生“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和“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核验考生信息，并结合人脸识别系统进行验证。调剂考生（以研招网系统通知的时间为准）登录“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https://yzbm.buct.edu.cn/logon> 用户名为准考证上的考生编号（15位），初始密码为网报时填写的证件号码），请在4月10日12:00前完成以下事项，方可参加复试：

##### 1. 查看复试状态，上传电子版材料：

(1) 应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学生证原件（首页和注册页）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2) 往届生：有效期内的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初试《准考证》，学历证书原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应与报名时的学历一致），在校历年成绩单原件或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四、六级成绩单，本人签字的《北京化工大学2024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3) 已获硕士、博士研究生学历或学位人员：提供相应学历证书或学位证书（应与报名时的学历或学位一致）。

(4) 学历（学籍）校验有疑问的考生，须在复试前向报考学院提交学历（学籍）核验证明。涉及身份信息（姓名、身份证号等）变更的，须提交户口簿本人页原件、公安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及本人签字的身份承诺书。

(5) 符合《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特殊政策加分的考生，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在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初试成绩加分申请”模块提交）。说明：第二学士学位考生须以报名时的身份提供学历证明，即：以应届本科毕业生报名的，应提供学生证；以往届生报名的，应提供学历证

书。考生须确保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凡有弄虚作假者，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即取消复试或录取资格。

2. 查看复试通知。考生按照学院复试通知要求准时参加复试。
3. 缴纳复试费100元。因考生本人原因未能参加复试，所缴纳的复试费不予退还
4. 填写英语四、六成绩。
5. 确认复试科目。复试科目提交后不可修改，如与学院规定的复试科目不符的，以学院规定的为准。
6. 确认参加复试。已确认参加复试考生可打印《复试通知书》。
7. 完成“北京化工大学硕士研究生适应能力测试”，登录网址如下：<https://buctxgb.wjx.cn/vj/h3sn0hV.aspx>，用户名为考生编号，无需密码。调剂考生须在4月10日17:00之前完成测试，测试结果将作为复试录取的重要参考。

## （二）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学院对考生的信息和材料进行全面审核。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学院将会对其退回修改，考生须在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经审核通过的考生准予复试。未确认复试信息或未通过学院复试资格审查的，学院不予复试。

## （三）复试内容

### 1. 笔试内容

复试笔试科目考试时间为两小时。考生凭初试准考证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参加考试。考生须遵守《北京化工大学考场规则》，严禁考试违纪或者作弊。

### 2. 面试内容

面试时间约20分钟，包含外语听力及口语测试

#### （1）专业素质和能力

- ①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 ② 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 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 ③ 外语听说能力考察；
- ④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2）综合素质和能力

- ①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等；
- ② 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 ③ 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
- ④ 人文素养；
- ⑤ 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 四、 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

### (一) 报到

时间：4月11日(周四) 13:30—14:00，地点：教学楼-525（学校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15号）。

### (二) 笔试

时间：4月11日(周四) 14:00—16:00，地点：教学楼-525。

### (三) 面试

时间：4月12日(周五) 09:00—12:00，地点：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办公室-106。

## 五、 成绩评定、计算和加分原则

- (一) 复试按照各批次分批排队、分批录取，额满即止。“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和“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单独排队。
- (二) 复试成绩在总成绩中的占比为50%，满分为500分。其中：专业综合笔试200分，专业面试300分（其中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测试占50分），专业面试成绩不合格（低于180分）或复试成绩不合格（低于300分）的学生不予录取。
- (三) 成绩计算：总成绩=初试成绩（含特殊政策加分）+复试成绩。公示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时，复试成绩与总成绩均换算成百分制。若总成绩相同，按复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若初试成绩、复试成绩都相同，则进行加试，按加试成绩排序，择优录取。
- (四)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总分，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 特殊政策加分的范围和标准按照《2024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执行。

## 六、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 (一) 实行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工作过程全程进行监督，对于出现违纪违规事件，须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 (二) 实行监督制和巡视制。纪委办公室将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选派专门人员到复试现场巡视进行现场监察；
- (三) 实行复议制。成绩公布后的一周内，研招办受理具实名的书面投诉，对投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责成有关学院复试工作小组进行复议。

## 七、 录取

- (一) 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 (二) 学院将于4月15日(周一)在学院网站公布2024年调剂硕士研究生拟录取名单(<https://engineer.buct.edu.cn/pyjh2/list.htm>)，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如有变动，将对变动部分作出说明，并另行公示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上报研究生院。
- (三) 除我校应届本科毕业生及在读第二学士学位以外的拟录取考生，须填写《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从“研究生报考服务系统”中下载、打印），由考生学习或工作单位进行品行鉴定，并于2024年6月前邮寄至研招办。未及时邮寄的考生，录取通知书缓发。
- (四) 拟录取为“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专项计划的考生，于2024年6月前邮寄《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研究生定向协议书》。
- (五) 录取通知书发放、户口迁移及党团组织关系转递工作见研究生院网站后续通知。录取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的考生无需转接党、团组织关系。
- (六) 应届本科毕业生及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考生，录取当年入学时未取得国家承认的本科毕业证书者，录取资格无效。
- (七) 调档事项见后续通知。

## 八、 体检

我校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开展体检工作。

考生体检工作由我校在考生拟录取后组织进行。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具体安排见研究生院网站后续通知。

## 九、 违规违纪处理

我院严格按照教育部、北京市招考委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我院依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 十、 其他

1. 本方案适用于2024年北京化工大学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
2. 本方案由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项，以上级文件规定为准。

巴黎居里工程师学院

2024年4月3日